

中国古代统治 思想研究

我有一个判断：现有的中国思想史知识体系存在重大缺陷，从事实陈述、概念分析，到阐释方法、理论基础，迟早会被人们作出具有一定颠覆性的重建。完成这项工作必须在史料收集、事实梳理、方法改进、概念界定、理论创新方面下一系列的功夫，可能需要几代人的不懈努力。

张分田◎著



责任编辑:于宏雷

封面设计:肖 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张分田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3.9

ISBN 978-7-01-011178-0

I. ①中… II. ①张… III. ①政治思想史-研究-中国-古代

IV. ①D09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09651 号

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

ZHONGGUO GUDAI TONGZHI SIXIANG YANJIU

张分田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3 年 9 月第 1 版 2013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数:368 千字 印张:24.75

ISBN 978-7-01-011178-0 定价:57.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前 言

我原本立志“述而不作”。由于一系列偶然因素,二十多年前,我开始利用业余时间“以一个研究者的目光”审视中国政治思想史研究领域。当时就感到中国思想史研究可能需要结构性的改造。我主张历史研究必须超越各种简单化的主观预设、阐释方式和价值判断,反对任何简单化的现实关照,包括简单化的“弘扬”和简单化的“批判”。因此,自我设定的学术旨趣是:“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致力于客观、全面、准确地认识中国古代政治文明及相关的思想现象。”

近年来,随着专业研究的不断推进,我形成一个判断,即现有的中国思想史知识体系存在重大缺陷,从事实陈述、概念分析,到阐释方法、理论基础,迟早会被人们作出具有一定颠覆性的重建。于是我将自己定位于重建初期的参与者,始终围绕自我设定的学术旨趣展开学术研究,侧重将精力放在考察历史事实、梳理文献资料和分析思想体系上,有意识地采取比较客观、平实的阐释方式,不刻意追求“理论创新”。

在我看来,“政治思想史”是一种问题研究,而不是一种学科领域。因此,我更强调政治思想现象的弥散性和政治思想载体的广泛性,主张超越狭隘的“政治”和“思想”定义,积极拓展学术视野和史料来源,面对一切历史资料,从普遍联系中考察各种思想现象。在研究过程中,我致力于纠正夸大“经典思想”和“精英思想”的历史价值,特别是夸大著名思想家的历史价值的做法。针对学界“个性”评说往往流于简单化乃至标签化的弊端,我更为注重考察“共性”,尤为注重从普遍意识、制度原理和文化范式的角度解读与评说各种政治思想现象。

方法无新旧之分,唯在于适用。研究成果的可靠性才是最重要的。人

类数千年积累下来的方法资源颇可采择,很难真正地超越。尽管在完成项目、参加评奖或评审他人时,时常根据特定的要求写上了“方法创新”、“新方法”之类的字眼,而我认为,就中国思想史研究领域而言,改革开放以来,包括我自己在内,在中国学术界并没有看到实质性的方法论创新。例如,我近年来关注的“普遍意识”、“制度原理”,常用的分析“组合命题”、“理论结构”,主张的一切历史材料都是“思想”的载体,等等,这都是前有古人的。在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著述中,这类学术现象可谓司空见惯。许多西方的、中国的前辈学者也有相关论说与范例。我只是根据特定课题特定需要,在综合运用上比较自觉并取得显著成效而已。

在撰写《中华文化通志·学术典·政治学之(古代部分)》、《秦始皇传》、《中国帝王观念》、《民本思想与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等一批书稿的过程中,我将“统治思想”、“帝王观念”、“民本思想”视为同一问题研究的三个主要视角,依据相当广泛的历史资料,提出了成体系的具有明显特异性的学术观点。这些研究成果都属于“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范畴。

鉴于本书篇幅的限制,我选择一批有代表性的论文,加以编排、删节,整理成为专著形式,内容涉及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的若干重大问题。从这部书中,读者可以大体了解我的主要研究心得。希望这本书能够进一步促进对中国古代政治文明及相关思想现象的深入研究。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研究对象与研究思路 (1)

第一节 深化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的几点思考 (1)

第二节 开展统治思想与民间社会意识互动研究 (14)

第三节 开展统治思想视野的中国传统理想政治模式理论研究 (28)

第二章 统治思想演化过程中的若干问题 (40)

第一节 早期王制与“以民为本”思想的滥觞 (40)

第二节 先秦法家规范君权的政治思想 (61)

第三节 秦朝统治思想中规范君权的思想因素 (76)

第四节 秦汉之际法、道、儒三种“无为”的互动与共性 (93)

第五节 帝制的不断完善与民本思想的广泛传播 (108)

第六节 中国古代统治思想哲学基础的转型 (119)

第三章 政治范畴与政治命题研究 (130)

第一节 政治范畴视角的“民”字核心词义解读 (130)

第二节 政治范畴视角的“君”字核心词义解读 (142)

第三节 “立君为民”在民本思想体系中的理论地位 (154)

第四节 “以民为本”在政治学说体系中的核心地位 (167)

第五节 “民贵君轻”是中国古代的统治思想 (181)

第六节 “天地之性人为贵”与王政 (193)

第七节 略论“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的句读之争 (204)

第四章 政治思维方式与政治文化范式 (218)

- 第一节 阴阳哲理与儒家政治思想的命题组合结构 (218)
- 第二节 从命题组合看《孟子》政治思想的本质属性 (230)
- 第三节 帝王观念的“尊君——罪君”政治文化范式 (242)

第五章 统治思想的传播与影响 (257)

- 第一节 统治思想传播的主要途径 (257)
- 第二节 科举考试制度与儒家经典思想的大众化 (270)
- 第三节 最高统治者的提倡与“民贵君轻”观念的普及 (286)
- 第四节 儒家的经典思想与帝制的根本法则 (303)

第六章 中国思想史研究存在重大事实的误判 (321)

- 第一节 从一篇颇有见地的论文的事实依据谈起 (321)
- 第二节 关于“民贵君轻”的事实判断失误 (329)
- 第三节 若干集体性、系列性的重大事实判断失误 (342)
- 第四节 “研究对象界定有误”是最严重的事实性误判 (362)
- 第五节 “民主预设”的介入与“学术失忆”的形成 (377)
- 第六节 中国思想史研究必须直面“理论缺位”的问题 (387)

第一章 研究对象与研究思路

“统治思想”是一个内涵极其丰富的研究对象。无论横向考察一个时期的统治思想,还是纵向考察统治思想演化史,都必须借鉴诸多学科门类的研究方法和研究成果。本章侧重从“政治思想史”研究的角度,介绍若干笔者颇有心得的研究思路。

第一节 深化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的几点思考^①

在思想文化史研究中,“统治思想”研究占据至关重要的地位。这一研究有助于深化对各种具体的思想文化现象的认识。这里围绕全面、系统、深入地研究中国古代统治思想谈几点想法。

一、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亟待改进与深化

迄今为止,关于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的总体状况可以概括为两句话:一是成果繁多,二是相当薄弱。

广义而言,《尚书》、《诗经》等中华元典、先秦诸子百家之作、历代经学的注疏义证、绝大多数著名思想家的论著和历朝历代统治者的言行等,都是研究统治思想的重要史料。在这个意义上,相关研究,特别是政治思想史、

^① 《深化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的几点思考》一文发表于《天津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3期。《新华文摘》2007年第18期转载。《高等学校文科学术文摘》2007年第4期转载。

社会思想史研究大多属于“统治思想研究”范畴。其中,有相当一部分著作明确涉及“统治思想”这个关键词。由此可见,如果用“汗牛充栋”来形容其成果之繁多,亦不为过。

但是,这一研究依然相当薄弱。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专题性的研究成果数量不多,系统深入的研究成果实属罕见,通观一代乃至中国古代的研究成果尚未问世。二是研究视野偏窄,存在一些盲点、空白乃至误区。因此,不仅具体的实证研究尚需大力开拓,而且对象、范畴与方法等理论问题也有待于深入探讨。

在现有成果中,对“统治思想”的把握方式主要有两种。一种以“统治者的政治思想”来定义统治思想,侧重通过考察最高统治者的思想观念来研究统治思想的特点及其演变过程。这方面的论文比较多,许多帝王传记涉及相关内容,也有一些专题研究性的专著。另一种侧重通过考察主流学术、官方学说来研究统治思想。但是,这两种把握方式都不足以全面审视统治思想的内容、特点和性质,也引发了许多争议。例如,关于汉代的统治思想究竟是以今文经学为代表,还是古文经学为代表,抑或二者都是统治思想的代表,学术界有不同观点。关于清朝的统治思想,学术界也有“程朱理学”说与“乾嘉汉学”说之争。

关于秦朝统治思想的比较流行的点评与定性,集中暴露了这两种把握方式的缺陷。许多学者依据秦朝重视法治的施政特点和秦始皇赞赏《韩非子》,便断定法家学说是秦朝的统治思想。许多学者依据秦二世公开标榜“极欲”、“独制”,便断言秦朝的统治思想毫无理性可言。这类见解在很大程度上偏离了历史事实。实际上,秦朝的统治思想来源众多,内容丰富,几乎囊括了法、儒、墨、道的特色学说,其总体特征和主要构成与战国、汉初的统治思想大体相似,显然不是“法家”二字所能包容的。章太炎、郭沫若等早就指出了这一点。在《秦始皇传》^①一书中,笔者也考诸史实,用“偏爱法家的杂家”来加以定性与描述。

对秦朝统治思想的简单化评点,直接影响到对秦汉之际统治思想演化

^① 参见张分田:《秦始皇传》第六章,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

过程的认识,致使许多学者画出了一个大幅度跳动的变化曲线,即由“法家”,到“道家”,再到“儒家”。更有甚者,一些学者夸大先秦儒学与两汉儒学的差异,进而断言后儒曲解了孔子,朝廷利用了儒学。实际上,从战国到汉初,统治思想的基本结构和主要内容并没有太大的变化。战国秦汉的统治思想也没有本质的差别。在核心政治价值观方面,先秦儒学与后世儒学大体一脉相承。

笔者认为,研究一个朝代的统治思想必须有广阔的视野,采用多角度、多层次的分析方法。全面、系统、深入的统治思想研究不能仅仅局限在思想层面和理论形式。统治思想的存在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国家实行的制度、学者提出的理论、治者构思的方略、政府制定的政策、社会传承的习俗和大众认同的价值等,都是统治思想重要的存在形式。统治思想研究必须综合考察统治思想各种重要的存在形式及其相互关系。这就需要将制度、惯例、政策、方略、心态、行为的研究纳入视野。

二、“统治思想”的基本特征

统治思想,广义而言,即占统治地位的思想;狭义而言,即统治者的思想。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研究必须兼顾广义、狭义及二者之间各个层次的思想,比较全面地审视与关键词“统治思想”密切相关的各种历史现象。

统治思想的基本特征是对现存秩序的基本模式和主要法则作出合理解释、规范性定义、操作性指导、理想性展示和永恒性论证。统治思想是一个包罗万象的观念体系,它的核心是政治思想。

以中国古代为例,最基本的秩序模式是专制君权与宗法社会,最主要的社会政治法则是王权至上、君父至尊。对此,作为统治思想集中代表的儒家学说提供了系统的理论说明和文化支撑。儒学提供的合理性解释包括等级制度符合“天经地义”和君主制度源于“天作君师”等。儒学作出的规范性定义包括总体性规范“君父一体”、“臣子一体”和“忠孝一体”等;各种对待性规范,如君臣之间的“君礼臣忠”、父子之间的“父慈子孝”、夫妻之间“夫唱妇随”等;各种具体的角色规范,诸如君主“作天下之父母”、官僚“忠君爱

民”和民众“敬上顺长”等；各种抽象的和具体的道德规范，如“仁义礼智”、“三纲五常”和“君君、臣臣、父父、子子”等。儒学设计的操作性指导可以概括为“圣王之道”和“礼治仁政”，具体而言，包括修身、任贤、纳谏、重民等。儒学描绘的理想性展示是以尧舜之治为范本的大道行而天下公的“大同”世界。儒学张扬的永恒性论证有“天不变，道亦不变”（汉代经学）和“纲常千万年不灭”（宋明理学）等。

顾名思义，统治者即掌握国家权力、实施政治统治的人。加塔诺·莫斯卡指出：“在任何时候，在所有人类团体中，总是有少数的统治者和多数的被统治者。”^①统治者通常是一个或大或小的群体，他们只占整个社会群体中很小的一部分。

依照在政治结构中的等级地位，中国古代统治者群体内部大体可以分为三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最高统治者，即君主；第二个层次是君主的辅弼之臣，即朝廷要员、封疆大吏及其他亲信，他们处于权力中枢，与君主共同构成统治集团或统治集团的核心；第三个层次包括其他各级官吏，他们也直接参与政治统治的实施。因此，统治者的思想又可以从最高统治者的思想、统治集团的思想 and 统治者群体的思想这三个层次来把握。

统治者群体是统治阶级的政治代表。它们只是统治阶级内部直接掌握政权并参与政府事务的那一部分。统治阶级是一个在社会上处于优势地位的社会群体，其优势地位集中体现在生产关系上。它的规模比统治者群体的规模更大。

统治阶级，即在经济上、社会上、政治上、文化上占据统治地位的阶级。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是判定一个社会集团或社会成员是否属于统治阶级的最直接的尺度，而经济地位则是判定一个社会集团或社会成员是否属于统治阶级的最根本的依据。一般说来，统治阶级的思想文化在社会上也占据统治地位。

在中国古代社会，占主流地位的生产关系主要依据土地占有权或所有权构成。在各种具体经济关系形式中，人身依附乃至人身支配普遍存在，其

① [意]加塔诺·莫斯卡著，贾鹤鹏译：《统治阶级》，译林出版社2002年版，第2页。

中“地主”与“佃农”关系最具一般意义。此外,类似“奴隶主”与“奴隶”的生产关系一直在不同程度上存在。一般说来,凡是在生产关系、劳动关系、分配关系中处于支配地位、主导地位、优势地位的社会成员都属于统治阶级范畴。

君主及官僚、贵族可以明确无误地划归统治阶级。许多学者把掌握最高权力的专制君主视为统治阶级和国家地主的总代表,这个看法是正确的。一般说来,身处政权体系之中的官僚、贵族通常拥有较多的土地,并以当时通行的生产方式经营地产,收取地租。其俸禄也来自国家征收的租税的再分配,或多或少包含着地租的成分。在经济、社会、政治、文化等几个方面,君主及官僚、贵族都符合统治阶级的定义。

庶民中的一部分人,如平民地主及其他经济地位、社会地位大体相当的人,也应归属于统治阶级。他们虽然没有政治身份,但拥有较多的地产等生产资料,在当时的生产关系、劳动关系和分配关系中处于支配、主导地位。这种优势地位及相关的基本秩序模式得到各种社会规则、风俗习惯和道德规范的认可,并受到国家政令、法律的保护。因此,他们是国家政权最基本的社会基础,在经济上、政治上、观念上都属于统治阶级范畴。其余绝大多数庶民则属于被统治阶级。

关于广义的统治思想与统治阶级的关系,卡尔·马克思和弗里德里希·恩格斯有一段精彩的论述:“统治阶级的思想在每一时代都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这就是说,一个阶级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物质力量,同时也是社会上占统治地位的精神力量。”^①如果说统治阶级的基本属性最能体现一种社会形态的本质特征与主要风貌,那么统治阶级的思想的基本特征就最能体现一个时代的主流精神。统治阶级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的社会基础和主要创造者。他们通常把自己的特殊利益说成是全社会的共同利益,把自己的价值观说成是唯一永恒合理的“普遍价值”,从而赋予统治阶级的思想以普遍性的形式。在通常情况下,这类“普遍价值”也会成为大多数社会

^① [德]马克思和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98页。黑体字是原著固有的。

成员的共同信条。一般说来,统治阶级的思想必然成为占统治地位的思想。反之,占统治地位的思想通常也是统治阶级的思想。

统治阶级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的主要创造者、宣扬者和维护者。这并不是说思想文化的创造者只能来自这个阶级。参与思想文化创造的主体具有广泛性。社会大众的思想文化也会通过一些途径与占统治地位的思想文化发生互动关系,并成为主流文化的重要来源和组成部分。但是,思想文化的性质、形式、分配始终受到统治阶级的支配。由于种种原因,统治阶级通常把自己的利益说成是全社会的利益,非统治阶级的社会成员认同、遵守乃至维护统治思想基本信条的现象亦可谓司空见惯。在广大下层民众的文化意识不够自觉、不够鲜明的传统农业社会,这种现象尤为明显。统治阶级的思想之所以能够成为占统治地位的思想,其社会根源就在于此。因此,在研究统治思想时,下层社会的社会政治观念也是必须深入分析的重要材料。

统治思想的基本特征提示我们:广义的统治思想与主流政治文化是 synonym,其核心内容是被精英总结的、被国家肯定的、又被大众认同的全社会的价值共识。因此,一切体现主流政治文化的特征,特别是体现全社会价值共识的思想文化现象,都应纳入统治思想研究的视野。

三、全面研究统治思想的各种主要载体及其相互关系

如果依据各种相关精神现象的创造者划分类别,统治思想研究至少应涉及最高统治者的思想、统治集团的思想、官方学说的思想、统治阶级思想家的思想、统治阶级的思想和全社会普遍认同的思想等不同层次的思想现象。以下几种统治思想的主要载体及其相互关系是统治思想研究的重点。

(一) 最高统治者的政见和政治倾向

在中国古代,最高统治者是“天下”之帝王和“国家”之君主。他们是王权帝制的人格化身,统治阶级的最高代表。这一特殊地位决定了他们是统治思想的创造者、倡导者与主要载体之一。

从现存文献看,中国古代统治思想的基础框架和主要资源是由一批操

持最高权力的人创造的。《尚书》等中华元典出自一批先王、先公的手笔。周公姬旦是典型代表人物。一些皇帝颇具思想家的风采,诸如魏武帝、唐太宗、清康熙帝等。他们为统治思想的理论发展作出过重大贡献。还有许多帝王通过采择、整合和实践各种政治学说,丰富、完善了统治思想。

最高统治者居于发号施令的地位,他的意志往往以国家意志的面目出现。他的思想一旦提出,必然直接或间接地付诸实践。他所倡导的官方学说一经指定,必然得到大力的推广。汉武帝尊儒术、汉章帝钦定《白虎通》等行为显然具有为统治思想确定基调和发展方向的作用。为了实现政治统治,最高统治者往往围绕权力的分配、行使、巩固与强化而形成比较系统的政治见解,并寻求相应的对策与手段。最高统治者的言论、著作及其对各种政治思想流派和各种具体政见的好恶、取舍,也是判定统治思想属性、构成和特点的最直接的证据。

但是,最高统治者的采择往往具有多样性、随意性,其施政理念往往不稳定、不系统,有关的历史记载也很难做到全面、准确。处于不同政治情境中的统治者会从自身利益出发,对同一类政治现象作出不同的认识与判断,采取不同的对策和手段。生活经历、知识教养与个人性格也会使统治者具有不同的情感、经验和能力,从而产生富有个性特征的政治观念与统治行为方式。一些君主往往屈己从众,顺应多数臣民的意见,其决策未必完全符合本人的意志。例如,汉章帝颇为看重属于古文经的《左传》和《古文尚书》,而其钦定的《白虎通》则主要依从当时大多数人所偏好的《公羊传》之义。有些暴君的思想言行还会明显偏离社会公认的规范,甚至违背官方学说所宣扬的宗旨与规则。在这方面,昏聩颠预的秦二世最为典型。尽管这些现象为研究统治思想的流变、结构、特质及其微妙之处提供了重要的线索,而仅仅依据最高统治者一时的好恶、采择与言行去全面评说一个朝代的统治思想却是不太可靠的。

(二) 统治集团的思想

君主与朝臣、亲信共同构成统治集团。广义而言,以各种形式参与朝政的官吏也属于统治集团的成员。特殊的权力地位使这些辅弼之臣、亲信之

臣、参政之臣成为统治思想的创造者、倡导者与主要载体之一。

在统治集团中往往会聚着一些政治经验丰富、办事能力干练、文化素质很高的人。其中一些人颇具思想家的风采,有敏锐的政治洞察力和很强的思辨能力。诸如魏文侯的辅臣李悝、秦孝公的辅臣商鞅、汉高祖的辅臣陆贾、蜀汉父子两代皇帝的辅臣诸葛亮、明万历皇帝的辅臣张居正等。他们都结合现实政治的实际需要,提出了系统的切实可行的政治方略,并著书立说加以阐释论证。他们的著作都是政治思想史上的著名篇章。他们的政见与作为也是研究统治思想的可靠材料。君臣议政、言官进谏及由此而形成的诏旨政令、章表奏议等也是研究统治集团思想的重要材料。统治集团的思想大多不是坐而论道,它对现实政治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统治集团内部的政见之争,也为认识统治思想的内涵与外延提供了重要的线索。

统治集团的思想虽然比最高统治者的思想要丰富得多,却也有类似的局限性。在研究一个时代的统治思想的时候,不应将视野限定在统治集团的思想。

(三) 各种政治习俗、政治惯例的理据

统治思想中的许多内容以政治习俗、政治惯例及其理据的形式存在。作为一种习惯势力,作为一种经验性的行动指南,它们长期传承,具有较高的稳定性,是统治思想的重要载体和表达方式之一。

政治习俗,即习俗化、习惯性的政治规范、政治行为。政治惯例,即某一典型政治行为的范式化、惯例化。政治活动是否能够习俗化,政治先例是否能够惯例化,最终取决于政治共同体成员的集体选择和价值认同。习俗有广泛的影响,习惯有很大的势力。习俗一经形成,惯例一经成立,其所默示或标示的价值、准则和规范便不得任意超越和否定。政治习俗、政治惯例是具有政治自律和范式作用的不成文的准则,有的甚至形成例行制度并具有习惯法效力。一些传承久远的政治制度往往植根于源远流长的政治习俗,而一些新的政治制度往往来源于具有创新性的政治惯例。

依据传承情况,政治惯例大体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一朝一代通行的政治惯例,即所谓“祖宗之法”、“祖宗故事”、“祖宗成式”、“祖宗家法”。它常

常奠定一个王朝政治的规模与取向,形成一定的统治风格。例如,据《汉书·元帝纪》记载,汉宣帝自称“汉家自有制度”,坚持“霸王道杂之”的政治方略。又如,所谓“太宗风”,即唐太宗的施政理念与行为,对有唐一代的政治有深刻的影响。另一类政治惯例、政治习俗世代传承,历久不衰,通常被称为“先王之道”、“先王之训”、“先王之制”。它们体现着若干古代通行的法则,其理据不属于一朝一代,更不属于一家一派。例如,据《史记·礼书》记载,秦朝的礼制“悉内六国礼仪,采择其善”,而汉代“大抵皆袭秦故”。后世虽对许多惯例“颇有所增益减损”,而其“尊君卑臣”的基本原理和主体框架却“依古以来”。这些惯例、习俗及其理据通常比最高统治者的思想和统治集团的思想更具稳定性。

(四) 官方学说

官方学说是统治思想最重要的载体。它是法定的居于主导乃至统治地位的学说体系,通常以正统思想的面目出现,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统治思想的形式和基调。官方学说往往打着某一学派的旗帜,具有很强的学术性,形成系统的更具一般性、稳定性的政治原则,甚至可以达到高度哲理化的程度。这些特点都为比较准确地认识统治思想的思维方式、表述形式、主要特征、基本取向和重要构成提供了便利。

但是,有些朝代并没有明确宣布以哪家哪派为官方学说,在汉武帝尊儒术之前基本处于这种状态。有些朝代崇尚的学说并非一家一派。例如,在唐朝,道家经典与儒家经典同样受到官方的崇奉。即使明确宣布独尊一家一派的王朝,其统治思想也或多或少包含着其他学派的主张。“尊儒术”之后的汉唐经学显然不足以包容统治思想的全部内容。单凭官方学说不足以全面认识统治思想。因此,全面、准确地把握一个朝代的统治思想还需要进一步拓展视野。

(五) 统治阶级思想家的思想

统治阶级思想家是统治思想的主要创造者和主要载体。他们是统治阶级内部最积极、最有洞察力和概括力的那一部分。他们关于现存秩序的理

论化乃至哲理化的剖析、解释与论证,为优化现存秩序而设计、描绘的政治理想,不仅为本阶级,而且为全社会,提供了具有普遍性形式的价值体系。他们的理论个性与独到见解也为丰富与完善统治思想提供了宝贵的思想资源。其中有些人是一个时代的思想精英、统治思想的代言人、官方学说的代表人物。有的甚至可以成为统治思想的文化符号,诸如“孔孟之道”。

统治阶级思想家的思想常常以政见之争、学术之争的形式表达,从而为统治思想的丰富与发展提供了重要的学术资源。许多思想家提出与官方学说有所差异的思想学说。有的还会激扬文字,抨击现实。因此,与官方学说相比,统治阶级思想家的思想更为丰富多彩。不同学派、不同政见、不同阶层的思想精英的思想差异与共性为全面认识统治思想提供了重要的历史材料。

从以往的研究成果看,学者们大多强调诸子百家的差异,对共性,特别是政治价值共识的研究相对薄弱,这既不利于全面认识统治思想,也不利于恰当评价诸子百家的思想。

(六) 占统治地位或影响广泛的社会政治思潮

占统治地位或影响广泛的社会政治思潮是统治思想的重要来源和主要载体之一。各种社会政治思潮与统治思想的关系最为直接、最为明显。它们常常互为因果,甚至亦此亦彼。一方面大多发端于民间的社会思潮往往是统治思想的重要来源和推动统治思想演变的主要动力之一,另一方面统治思想对各种社会思潮往往有深刻的影响,许多统治者的政治选择还会为其推波助澜。

社会思潮大多围绕重大社会政治问题而形成与展开。这类思潮比某个思想家、某个学派的影响要广泛得多,深刻得多,它们往往会造就主流政治文化或时代性的比较稳定的政治观念。以春秋战国时期的思想为例,当时的学派虽号称百家,而在政治上可以概括为三大思潮,即法治思潮、礼治思潮和无为而治思潮。三大思潮共同铸就了“大一统”理论,实行君主专制制度是其共同的取向。法家的特色思想是法治刑名论,儒家的特色思想是礼治仁政论,道家的特色思想是无为而治论,而这并不意味着法家、道家不讲礼治,儒家、

道家不讲法治,儒家、法家不讲无为而治。就绝大多数思想家而言,不是要不要法治、礼治和无为而治的问题,而是以何为宗本和主导的问题。这就必然在纷纭的争论中,形成若干普遍性的共识。这些共识是超越学派的。在道家、儒家、法家文献中都有“虚静无为”的思路便是典型事例。无论某个王朝、某个君主青睐哪一个学派的政见,统治思想中都会包含礼治、法治、无为而治的内容。这些思潮所形成的共同的政治文化成果,才是统治思想的基础和主调。

在中国古代,许多起自民间、学界的社会思潮与官方思想虽然有差别,而其核心价值却大同小异。这种现象也需要通过研究更广泛的历史资料,作出深度分析。

(七) 现行制度与政策的基本原理和基本原则

制度是观念的物化,政策是观念的操作。制度与政策都是某种观念获得统治者乃至社会大众认可的产物。以制度化、政策化形式存在的思想、学说体现着更具根本性的政治原则。物化为制度,规定为政策,并以制度、政策为载体而存在的理论、思想、观念、意识,可以同时影响甚至规范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它比个别人一时的好恶、取舍,比以思想形式存在的学说流派,比流行一时的思潮,都更具一般性、稳定性和规定性。因此,制度与政策是统治思想的重要载体。制度与政策的原理是分析统治思想的重要材料。在考察统治思想的继承关系的时候,这一点尤为重要。

以分析秦汉统治思想为例,秦汉两朝的基本制度几乎一模一样,所谓“汉承秦制”。由此可以推定它们所依据的基本原理和基本原则是一样的。秦始皇与汉武帝的区别主要在于前者更偏爱法家学说,后者更欣赏儒家学说,而法家与儒家在政治思想上的分歧主要不在基本制度层面上,而在于一些具体制度和政治方略上。“汉承秦制”的思想根源是制度的基本原理和基本原则沿而未革,统治思想最根本的内容与最基本的逻辑没有太大变化。

(八) 社会大众普遍认同的政治观念乃至政治信仰

一种思想只有获得社会大众的广泛认同乃至普遍认同,形成社会各阶层的价值共识,才能成为名副其实的占统治地位的思想。统治者的思想、官